

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

招银资托核算字[2009]287号

平安年年红债券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09年第三季度托管人报告

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托管人声明：在本报告期（2009年7月1日至2009年9月30日）内，资产托管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任何损害平安年年红债券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利益的行为，严格遵守了《平安年年红债券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平安年年红债券宝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托管协议》及各项法规的相关规定，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应尽的义务。

特此报告。

招商银行资产托管部

二〇〇九年十月二十三日